

骷髏画

第一部 锦绣人皮

第一章 好汉不坐牢

唐肯躺着，一动也不动，趁着阳光还没有沉下去，他算到有二十九只苍蝇、三十只蚊子、还有四只蟑螂、一只蚌蚘，在这间牢房里出没。当然，在自己躺着的阴湿木板下面，想必还有一些蜈蚣、蝎子之类的毒虫，也趁着难得的阳光暖意，在龌龊的角落里磨着触须爪钳，只是自己未能看见而已。

阳光是动的，可以知道外面有风，以致阳光映在叶影也在微微颤动着，再投射出来。只要是好天气，每天午间送饭来的狱卒走后，阳光必然轻巧地从天窗那儿照进来一会儿，跟外面牢头沉重的步伐恰好形成对比。

阳光只照亮这么一会儿，马上就要沉下去，只有从较暖烘的墙壁上，才感受到阳光还在外面的世界。

——外面的世界仍是活的！

——只有自己是死的！

就连房里的虫豸，都可以自由自在的出入，而自己只要三天给牢头遗忘掉，就准像一团饭似的饿毙在这里。

阳光那么美、阳光那么好、阳光那么暖和，眼看又要沉下去了，不为渴望阳光的人耽待片刻——他真奇怪自己以前为何从没有花过时间去享受阳光。

他想到这里的时候，就听到铁链“轧轧”的声音！

铁链轧轧之声通常只有两种情形：一是有被铁链重锁着的要犯在牢廊走动，另一是牢役拿铁链要锁某人出来；在这种情形之下，他趴在牢墙底下的送饭孔里，常常都可以窥见被锁链绞得血迹斑斑而寸步难行的脏脚，或是牢卒用铁链鞭挞犯人的情景。

每打一下，他就颤一下，犯人通常都知道哀叫是无用的，换着一种放弃垂死挣扎的呻吟，他听着看着，不敢再看下去，捂住耳把头塞在墙角下，恨不得把头种入地底里。

这时是午间刚分发过“鼻涕糊”之后——在里面的人都不叫它做“饭”或“粥”，那是因为那米的成分稀薄得像人的鼻涕，偶尔加几条粪池旁种的“菜”或一些像死去动物内脏的肉碎，这肉碎还要在天气好视线清楚的时候才可隐约发现——人吃了它，懒懒散散的，身上唯一最活跃的是蚤子，人只有躺在地上，等它们光顾。

铁链轧轧又响起，沉重地拖曳在地上，仿佛铁板与铁链之间已沉累得绽不出火花。

步伐声在自己牢房近处骤止。

唐肯可以想象到神气的牢头后面跟着四五十名狱卒，活像判官带牛头马面的就在那里。

——难道那么快就轮到自己……？

唐肯想到这里，全身都绷紧了上来。

“青田张义宏，出来！”

随着呼喝的声音，便是打开牢门沉重的巨响，押走犯人远去的步伐。

犯人没有离开牢廊之前，总是喜欢用手肘或脚枷碰触各牢房的门墙，发出声响，表示他要走了。

而在这个时间里这样被叫出去的犯人，多半从此不再见面，一去不复返了。

能有幸从牢里出去的人，他日想到这些年来老邻居或老同房的家乡探访，所得到的消息，不是家人以为他死了，便是从不知道他们在牢里出来过。

所以在这样的时间里被隆牢头叫出去的人，有去无回，也不知自己会遭遇怎样的一种命运，临走前故意发出些声响，算是跟这些日子来的同劫者告别。

牢房里的犯人再怎么懒都会爬起来，到铁栅处或通风孔去招呼一声，算是今生今世两人之间缘份的最后一个交代：除非是已经判了死刑的囚犯，才动也不动，不多看一跟，心里只盘算着很快就可以和对方在黄泉路上碰头。

奇怪的是这时候被叫出去的囚犯，有诡秘的味道，不管犯的罪是多轻，牢里的人都不认为他还能活着回到世上。

隆牢头叫“张义宏”名字的时候，唐肯心头一舒，同时也一紧。

张义宏就住在自己牢室对开来的牢栅里，密封的牢室通常是扣押重犯，如：杀人犯、流寇、大盗、叛乱分子，而牢栅里拘押的多半是犯案比较轻的犯人。

唐肯就住在张义宏对面，两人在这些枯燥寂闷的日子里，窥狱卒走远时，互传消息。压嗓对话，也不知分享过多少时光了，而今张义宏这一去，唐肯心里像空了一大片位子，无法填得上。

他打从透气孔望过去，张义宏脸如死灰，全身发着抖，几乎是给几个凶神恶煞的狱卒架着走的。

唐肯在看他的时候，张义宏也向这儿望了一眼，那眼神里全无活意。

唐肯看了这眼神，仿佛全身浸到了潭里，他俟着铁门软瘫下去，才发现阳光已经沉下去。

囚室里再无阳光。

——为什么要把张义宏拉走？

——蓝老大和张义宏，一个个都拉去了，只剩下自己和吴胜，吴胜他在哪里？！

——我们都是冤枉的！

——为什么要拉走我们！

唐肯悲愤的想着，希望就像太阳一般的沉了下去，入夜的囚牢更难渡过。

他仔细计算一下，他进入这青田大牢八个多月以来，不认识的不算，在劳役时间的操事室里，还有每月一次共同沐浴的澡堂里认识的犯人，至少，有十七八个是这样被叫了出去，一去无返。

——他们去了哪里？

——自己犯的，还算是“监守自盗官饷”的大罪，但像谭婆、陈昌等只是犯了偷窃小罪，怎么也这样消失了踪影？

——为什么会没有人追究？

——张义宏正在遭遇些什么？

唐肯用拳头在铁门上轻轻的擂着，发出冬冬的震响，却捶不破他心里的疑团。

他一下一下地捶着，在幽森的牢狱里，像隐伏着一头不屈的兽，沉重地呼息。

拳头隐隐震痛了他的手心，幽暗里，他仿佛看见自己和镖局的兄弟们，

在北旱砂坝的一役。

他的拳头猛挥，把一个扑向黄二小姐的淫贼，打得鲜血自鼻孔里标溅出来，翻身倒飞出一丈之外。

他的拳头猛烈地挥击着，脚步像怒虎般的疾跨着，敌人一个一个地俯蜷仆倒或仰跌出去。蒙面的敌人越涌越多，刀闪剑晃，他始终不退，和蓝老大、吴胜、张义宏等一干兄弟，拚死守护着黄大人的后裔以及税赋银饷，不退一步。

他清楚地记得镖局局主高风亮提着十一环大刀，刀挥处，血飞溅，贼人掩面踉跄而退，只是——

只是来的贼人是那么多！

随后来的一批蒙面人，武功又那么深不可测！

兄弟们流着血、淌着汗，已经越战越疲，镖局里自小生死与共的兄弟，一个个在敌人的刀光中倒下去……

想到这里，唐肯的拳头越击越响，仿佛这样可以多杀几个眼前的强敌……忽觉手上一阵剧痛，唐肯住了手，只见拳头皮层已击破，铁门上也凹陷了一处，染了斑斑鲜血。

唐肯住了手，然而敲击声并没有停止。

牢房里的人，藉着张义宏被押走的余忿，和着唐肯的击门声，一下一下的，哄哄地响着。

这响声惊动了狱卒，纠众而入，在牢廊上用木棍挥击，发出彭彭的沉响：

“干什么！想干什么？！”

“要造反呀？嗯！”

“再敲，再敲就先剁了你的手！”

牢狱重新又静了下来。

这时，隆牢头颀颀下石阶的咳嗽音，场面都静了下来。

“是怎么一回事？！”隆牢头在狱里外号“隆阎王”，他愤怒地惩戒犯人的时候，曾把犯人的五趾剁掉，要每一个犯人列队经过看他切割脚趾的过程，以示儆尤。

“他们……在作乱！”

“是谁先搞起的！”

“好像是……寅六字房的先敲响铁门的。”

“唔……寅六字姓唐的跟刚才拖走的是同案；扯他出来！”

“砰！”紧随着铁匙轻锁的刺耳声响，门被大力推开，四个狱卒像要把唐肯撕成八截似的：“出去！”

唐肯被推得跌撞出去。

唐肯踉跄踉跄跌步出去，差些儿没撞在隆阎王身上，急忙收步，由于收势过急，趴倒于地，这下脸撞及隆阎王脚上，隆阎王喀吐一声，一口浓痰飞出，一脚喘在唐肯脸上，唐肯给踹翻了个大跟斗。

唐肯怒叱：“你……”

隆阎王冷笑：“你什么！别以为我不知道，你借后翻卸去我踢在你脸上的力道！”他双眼喷火似的吼道：“别以为你是‘神威镖局’的镖师就可以在这儿闹事，告诉你，在这里，英雄好汉也得喝我洗脚水！”

他的口气直往唐肯脸上喷：“你不相信？上个月，陕北人人竖大拇指称一声英雄的关飞渡，不也一样给我抽了腿筋脚筋命根子后，泥一样瘫在那

里！”

关飞渡锄强扶弱，义勇双全，而且豪气干云，人人都佩服他侠骨义气，此人平日劫富济贫，而今落入牢里，依样扶弱济危，常替病弱者代为劳作，牢里的人不分族类都称他一声关大哥，竟因得罪隆阎王而落到这种下场！

一条英雄汉子，双腿废了又给阉了，落在这种地方真是不如一死。隆阎王掩嘴咕咕的笑着，“你知道我是怎么整治他，他，不错，武功是好，但武功好又有什么用？又不能不吃饭！吃了我的饭，他就软了，眼睁睁看我把腿筋，一根根抽出来，咔嚓一声，连同命根子，一起剪断——！”

唐肯听在耳里，想到昔日关飞渡关大哥对牢里兄弟的种种照应，一时热血上冲，再也顾不得一切后果，吼道：“百姓犯法，自有国法制裁，你不过是牢里的一名看守，竟然逾法私刑，你是人不是？！”

这一吼，殊出乎众人意料之外，几个狱卒都怔住了，唐肯的声音远远的回荡着，牢里的人大都听到。

隆阎王眯着眼，全身像淋了一层火油，就待人员一把火就炸烧起来，自齿缝里一字一句地道：“好哇！姓唐的！你这是替关废人做加梁来着！”

唐肯豁了出去，也不顾一切了：“关大哥的事，就是我们的事，你们把他打成了残废，我们要出去找官老爷评理！”

隆阎王嘶声道：“去你妈的评理！”

唐肯道：“去找我妈评理也一样！你把关大哥打成这样子先不说，我们牢里的这些兄弟们，有的只是关三两个月、一年半载的监，怎么给你无端叫唤了出去，全没了踪影，说！他们到底去了哪里？！”隆阎王声音反而有些悻了：“你……他们，他们调到别个牢去了！关你什么事？！”

唐肯怒笑道：“调到别的牢去了？！那按照刑期，他们早已出来了，为什么收不到你们片言只字，也不来探看我们——”

隆阎王撒赖道：“探看你们这些废物狗屎不是人的么？！出去以后，改过自新，自然便不会再一脚踩到你们这团墨屎来啦！”

唐肯道：“好？算是他们不念旧情，不想来，不要来，也不肯来，为什么连他们家人也不知道他们出来了？”

隆阎王怒道：“你没出去，你知道个屁！他们一个个都抱老婆生孩子去了。”

唐肯道：“他们的家人来探监，人人都说，人平白的不见了！”

隆阎王猛一点头，后面几个狱卒拳头木棍，往唐肯背后擂去，唐肯双脚双手铐着铁链，闪躲不易，旋被打倒在地，隆阎王狞笑道：“你好汉？是好汉的就不要犯了事，来这里坐牢？”几个狱卒拳打脚踢，要把唐肯活生生的打死。

这时，牢里各室突然都被人大力的敲响着，开始只是一两个，进而到七八间，很快的每一间牢户里的犯人，不管是密囚着的还是关在铁栏里的，纷纷摇着铁栅，捶着铁门，激烈撞响的声音在牢里交织回荡，连隆阎王也从未见过这等场面，住了手在发愣。

狱里的犯人剧烈的叫喊，用手边一切可敲得更响的事物猛力敲打着，狱卒们面面相觑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。

隆阎王豆大的汗珠自额角冒出，吩咐道：“先押他回牢。”几个人夹手夹脚的把唐肯推回囚室，砰地又关上了门。隆阎王带着狱卒匆匆离去，加派值班牢役，严阵防守。过了大半夜，骚乱才平息下来。

唐肯在黑暗里，运气调息了一会，所幸他武功走刚强路子，精长“少林拳法”所必修的“三展气功”，牢卒那几下还伤不了他的筋骨，调理一会儿，便无大碍。

调息着的时候，唐肯突然听见有人在远处侧室里低声唤他：

“唐三哥，唐三哥！”

唐肯分辨得出那是“神威镖局”里的镖师吴胜的声音，两人一被押进牢就失散了，迄今才听到他的声音，想必是因为今午的这一闹，吴胜才知道他被押在这里，也因下午的事，狱卒不敢逼人太甚，所以吴胜才敢扬声叫他。在此情此境听得这熟悉的叫唤，唐肯好像在茫茫人海里抓到一截浮木，忙不迭应道：“吴胜，吴胜。”

吴胜喜道：“唐三哥，你没有事？”

唐肯道：“没事，没事，那几下子，我还熬得住。”

吴胜道：“三哥，你要小心，今天的事，我看隆阎王不会放过你的。”

唐肯道：“我知道，我等着。”

只听吴胜那么发出一声浩叹，除了他那一声叹息，也有几个牢房里的人都发出叹息。唐肯知道自己是被许多人在关怀着的，心里一阵温暖，只听狱卒走到吴胜发话的地方用铁杵大力捣敲，吆喝道：“不许说话！”吴胜便不再说话。

唐肯缓缓坐了下去，只觉地板透凉，寒意直透上来，才知道秋已决尽了，想到自己进来，也有好一些日子。

不知道天几时明。

第二章 血 尸

-*-天色未明，唐肯在朦胧中突听铁锁钻开的声音，心中警惕，一跃而起，门已被打开来，七八名狱卒掩了进来，夹手夹脚抓起唐肯，往外就拖。

唐肯怒叱：“要干什么？！”但已被狱卒推了出去，唐肯想要顽抗，但知人落在此处，挣扎也没用，心里叹一声，任由人缚住推了出去。

唐肯跌撞出去，只见一人在暗处山一般屹立着，正是隆阎王。

唐肯见落在此人手里，是不会有有什么指望了，不发一言，只狠狠的瞪着他。

隆阎王嘿嘿一声冷笑，手一挥，狱卒扣押住唐肯往前推，走了七八道牢廊，有些犯人在铁栅里被异声惊醒，睁眼看见这种情况，也不敢声张。

就快要被押出去之际，经过了一间门外下了七八道巨锁的囚室前，突然间，里面传出一个低沉的声音：“你们要对他干什么？”

那几名狱卒本来飞扬跋扈，趾高气昂，听这隔着铁门低沉的一喝，都不由自主收敛了一些，一同顿住，不敢往前走，有两名较有经验的狱卒班头涩声道：“关……关大哥……你早……”

里面的人沉默了老半天，没有说话。

其中一个班头期期艾艾的道：“我们……我们也只是……只是奉命行事而已……”

那囚室里低沉的声音立即问：“奉谁的命？一个个都有去无回，李鳄鱼也不要做得太过分了！”

那几名狱卒相觑不敢回答，唐肯在昏曙中运目望去，只见那囚室跟平常没什么二样，只是特别狭窄、锈铁特别坚厚。

隆阎王神色也有些不定，清了清喉咙道：“关……关爷，这是狱中的规矩，咱们是奉命行事，您，您这就不要再管了！”

里面的人突然斩金截铁的叱了一声：“隆自破！”

隆阎王一震，被这一喝喝得蹬蹬退了两步，只闻里面的人喝问：“你灌了我迷药，废了我两条腿子，又阉了我，是你的主意？！”

隆阎王神色大变，仔细看了看门锁还牢固无误，才敢回答：“关……关大哥……我……我也是逼不得已！”

里面的人苦笑一声，然后再吸了一口气，似慢慢把愤懑凄怨平息下来，道：“好，隆自破，我不怪你，你只要告诉我，是不是李鳄鱼？”

隆阎王涩声道：“李……李大人……他……”

关在里面的关飞渡大喝一声：“说！是李鳄鱼还是李惘中？！”

这一喝，罔郎一声，把隆阎王手中锁链吓掉了地；这一喝，把青田大牢十八座里九成的犯人都震醒。

隆阎王颤声道：“你……关大哥，我知道，您在江湖上有名望，有地位，但来了这里，就得听李大人、李公子的；本来人伙儿都把你照顾得好端端的，但是——”

关飞渡喉头发发出荷荷之声，悲酸地道：“监牢里的女犯也是人，李惘中尽情侮辱她们，我自然要管！”

隆阎王看看囚室的铁锁和身边的部下，胆子壮了一些，道：“你管是管，李公子本来也要重用你，但你……得罪了李公子，这下成了残废，可怨不得人！”

囚室里面的关飞渡静了静，道：“隆阎王。”

隆阎王挺了挺胸，道：“怎么样？”

关飞渡道：“昨天你在牢里扬言说，我给阉割和废了双腿，全是你干的？”

隆阎王硬着头皮撑面子，咽下一口唾液道：“是李公子的意思……我……我下的手，你又能怎样？”

那声音阴森森地道：“现在我双腿废了，人不像人，鬼不似鬼，李大人也不会再拢络我，你当然不怕我了。”

隆阎王大声道：“关……姓关的，过去我敬你是条好汉，给你面子不要面子，也怪不得我手下无情！”

那声音惨笑道：“手下无情？手下无情——好，好！”

隆阎王怒气冲冲的吩咐道：“走！我们别理会这废人！”

倏地，“砰”地一声，似有什么重物，在囚室铁门内击了一记。

这一击何等沉重，整个铁门为之震荡，“卜”的一声，其中一只铜锁被震断，“嗖”地激射而出！

隆阎王急忙一闪，铜锁原本是射向他肋部的，现在打在他的肩上，“托”的一声，有点像骨碎的声音。

隆阎王捂住左肩，痛得龇牙裂嘴，只听里面的人悠悠笑道：“幸好这废人还剩下一双手……要不要把我这一对手也剁了？”

唐肯眼见在囚室里的关飞渡内力如此高绝，佩服得五体投地，可是听他这般说话，心里自是大急：因为关飞渡再英雄，也是被关在牢狱里，如此开罪隆阎王等人，只怕明枪易挡暗箭难防，真的会把他一双手也砍下来！

关飞渡忽道：“唐兄弟，你不必为我急，我肯待在这里，原本是伏法，现今却知无法无天，我又落得这身残躯，早不想活了。”

唐肯心里想的什么，关飞渡隔着一道铁门，居然一直似瞧见他内心里去，唐肯心中震佩，道：“关大哥，你……你要多加小心！”

关飞渡隔了一栋铁门，笑起来轰轰传声：“昨天下午你为我叫屈，今天我给你送行，可惜今天咱们都落在狗官豺狼手里，要不然，在外面碰头，可痛快快喝他个三百杯！”

后面的狱卒推了推唐肯，暗示他启步，唐肯也自知这趟跟狱卒出去，料无幸理，便道：“关大哥，你有一身好本领，牢里的兄弟，还要你多加费心——”

关飞渡哈哈笑道：“我这无腿不中用的东西，还能替人出头么？”语音里悲愤难抑。

两个班头把唐肯推了出去，在关飞渡凄愤的笑声中，砰地关了门，隐约还可闻一丝微微的笑声，像隔了个世界。唐肯抬头望望曙色，晨风带着寒意袭来，他挺了挺胸，想：虽然是走了出来，但是，却不是获得自由……

——只怕这一生一世，自由都难以再获了……自由是以前的事，可是当日又不知自由的可贵……

狱卒们押他走了好一段路，摆设装饰愈渐豪华，而墙也愈渐薄了，矮了，守卫也不那么多了，唐肯心中纳闷不知道他们要把他带到何处，只知道跟以前一去无回的弟兄们肯定是同一个地方。

走到一间漆上白色、朱藤窗棂的精致大房前，狱卒班头示意他停下来，并都望向隆阎王，隆阎王强忍痛楚，毕恭毕敬的轻轻敲了两下门，静下来等待回应。

但没有回应。

就像黎明的冷风一般静。

隆阎王再敲了敲门。

只听房里有一低微的声音道：“谁？”

隆阎王恭敬得近乎畏缩的应：“是老奴。”

那声音“哦”了一声，即道：“怎么受了伤？”

唐肯一听，吃了一大惊，先时关飞渡隔门伤人，已教人匪夷所思，但这房里的人单凭隆阎王一句话便辨定受伤，也同样不可思议。

隆阎王用一种诉屈的声调道：“公子，你不许我杀那姓关的，但他毫不感激，伤了老奴还不打紧，还在牢里扬声把公子您骂得狗血淋头！”隆阎王生得高头大马，用这种嗲声嗲气说话，直教人寒毛直竖。

里面的人语音一变，愠怒地道：“关飞渡真不识好歹，把人押进来！”

“砰”地一声，唐肯被推入房间。

这房间一片白，地上铺了白色的厚毯，但在房间中间地上，却有一大滩惊悚惊心的鲜红！

这鲜红已在白色毯子里渗透凝固，还夹有一股腥味，显然是血！

们这些血流得之多，令人不敢相信。

血迹上面还有一具事物：如果不是看见这事物上明明有着四肢轮廓，没有人敢信是一具人尸。

——具被剥了皮的、血淋淋的人尸！

这被剥了皮的血尸，肉体般隐隐还似有些跳动，唐肯是个名镖师，外号“豹子胆”，刀头舐血剑影亡魂的日子数也数不清，但亲眼目睹一个人被活剥了皮的感觉，可也不好受。

唐肯差点想呕吐。

他强自忍住，因为他不想自己在临死前还要受胃部的折磨。

一人躺在云床上，两个丫环正替他扇风。这人正在全神贯注绣一张面积很大的布帛，绣了一阵，抬起头来，原来是个白脸少年，眉低压眼，这少年人说了一句；

“这个被剥了皮的人是你的老友啊，你不认得了吗？”

脸色苍白的少年又道：“他叫张胜宏，你们不是相熟的吗？”

唐肯仿佛看见地上鲜血淋漓的人似在血浆里望着他，唐肯终于忍不住呕吐。

呕吐的时候，胃像被人大力的榨扭着，胆汁都快榨干了，但唐肯的怒火却升了上来。

——张胜宏跟自己一样，都是冤枉的！

——就算他犯了再大的罪，也不应遭到这种残无人道的极刑！

唐肯全身血液，一下子像被愤怒注满，他想奔过上，拥有他多年来一起并肩作战的老友，也想扑过去，把那卧在床上的烟精似的少年撕成八片，但他强忍住。

少年的石床在房间的最里边，靠着墙，离床八九尺处，也就是鲜血染浸地毯之所在，有四张高大的檀木椅。

有四个人，一直在墙的四个角落，打坐不语，而今，缓缓睁开眼帘，徐步走了过来。

这四个人，高矮不一，样子都有很大的差异，唯一相同的是，脸色都极

端苍白，全无血色。

唐肯也是武林中人，在道上走镖的对武林人物务必要有点认识，这点比手上功夫还重要，而且唐肯一向对武林人物都特别留心，脑里马上闪现陕西武林中，三个令人胆战心寒的辣手人物来。

这三个人物，原本只有两个是在一起的。这两人是兄弟，大的叫言有信，小的叫言有义，这“有信有义”两兄弟在一起，做的却完全是“无信无义”的事！

这两兄弟原本是“辰州言家僵尸拳”的后人，为争掌门人的位置，这两兄弟不惜暗杀了父亲言大诺，还挑拨离间，使同门师兄弟互相残杀，结果令言家一蹶不振，无法团结，这言有信、言有义也一样互不到掌门人的位子来坐。

言氏兄弟出道江湖上，一样做的是背信弃义之事，他们见利忘义，临危背信，兄弟之间，也一样互相欺骗，但两人武功互有依仗之处，合在一起，转弱为强，互补缺失，致令他们数度反目，依然联成一线。

直至后来，这言有信、言有义为练成绝世僵尸拳，竟按照古法把人活埋三天后，烹食其尸，惨无人道，终于惊动了当今“天下四大名捕”成名之前的一个六扇门中的名宿：“三绝神捕”中的“捕王”李玄衣。

李玄衣千里追缉他们，终于在怒江畔一人印上一记掌，使得这言家兄弟，从此绝迹江湖，已有四五年。

唐肯之所以认得两人，是因为言氏兄弟有一特征：言有信缺左耳，言有义缺右耳——他们倒不是先天性的缺陷，而是他们在中“捕王”一掌之前，曾遇见“四大名捕”中的铁手，而在他们遇见铁手的时候，又正在做一件伤天害理的事，铁手当时并不知道这两个败类就是恶名昭彰的言氏兄弟，所以只略施儆诫，一人撕掉一只耳朵。

可是这样一来，缺耳成了言氏兄弟的特征，以致他们一旦作了恶事，想要不承认也无所遁形。

另外一个人，叫做易映溪，书生打扮，手上拿的不是扇子，也不是伞，而是一柄巨斧，这样一个形象，除了“巨斧书生”易映溪外，不会有别人。

这个易映溪，行事也十分之怪，三十岁以前，他是一个人人尊仰的侠士，锄暴安良，替天行道，做出不少为民除害令人叫好的事，但三十一过，销声匿迹了一两年的光景，再出江湖的时候，人心大变，变成了一个杀人不眨眼魔，为求一己私利不惜大动干戈，手段残毒，才不过两三年时间，过去他所积的善还不如为恶的一半。

这个“巨斧书生”的武功，也是极高，听说一年前他与“陕西大侠”关飞渡拼了一百多招，才给关飞渡打了一掌，此人负伤后遭受七大门派十一高手的暗袭，居然仍能逃生，于是更加声名大噪。

除了言氏兄弟和易映溪之外，还有一个人，腰畔系了三个葫芦，满头白发，有一种苍老的辛酸，脸现疲色，不过眼色十分深沉，让人一眼望去，仿佛望在死寂的深潭里。

唐肯去不知道他是谁。

但唐肯原本就知道，事无善了，但却也料不到这狱中的一处，竟然有了三个以上武林间的出名头痛人物。

他立刻意识到此际扑上去是一件愚昧至极的行为，凭他的武功，这四人中随便一人，他都敌不过。

他留意一下后面，除了隆阎王之外，谁都没有跟进来。

隆阎王笔直而垂首的在那里，在犯人面前像头石狮子，而今却像头摇尾乞怜的看门狗。

那少年这时正在问他：“关飞渡被关在铁牢里，怎能伤及你？”

隆阎王可怜巴巴的说：“奴才走过，听他胡言疯语，辱及公子，所以就大声喝止，他一掌击在铁门上，震断铜锁，幸好我避得快，不然恐怕要射在脸上，那只怕奴才不能再向公子复命了。”

少年邪意的眼睛注向隆阎下：“哦？那实在是难为你了。”

唐肯再也按捺不住，大声道：“他胡说八道！关大哥根本就没有骂什么人来，倒是你说出是什么李鳄泪还有李什么中的向他下的手，主使他挑断了关大哥的脚筋和阔割了他，就凭你，哪敢喝止关大哥！”

隆阎王变了脸色，虎跳到唐肯面前吼道：“你敢冤诬我？你是什么东西！我——”一掌往唐肯劈去。

少年忽叫：“隆自破——”

隆阎王的手半空僵住，返身扑地，跪下，哭也似的道：“公子，这人诬赖奴才，奴才对公子忠心耿耿，对外亦从无一言敢有不敬，怎敢如此放肆，公子明察，公子明察——”

唐肯看见这种情形，忽然哈哈大笑起来。

唐肯这一笑，众人都向他望来。

唐肯因度必死，也没了顾忌，哈哈笑道：“看他那副奴才相，怕成这个样子，真把你当作皇上不成！”

他这句是冲着少年说的。

少年淡淡一笑。“我叫李惘中，不是李什么中。”少年居然没有生气。

这时，那“巨斧书生”易映溪忽道：“公子，关飞渡断腿仍有能力震断铜锁，伤了隆牢头，此人还是宜速速斩草除根的好。”

李惘中沉吟了一下，道：“我本要好好用此人，为爹效力，不过，看来他是死性不改，留着也没用处——”

说到这里，向隆阎王道：“你去把关飞渡请过来，记住，是请过来。”

隆阎王见李惘中并不责罚，反而命他做事，大喜过望，应道：“是！”匆匆行了出去。

这一来变成只有唐肯一人，面对五个脸色苍白的诡异人物。

第三章 关飞渡

李惘中斜起一对邪异的眼睛，似笑非笑的盯住他：“你叫唐肯，是不是？”他笑了笑，道：“本来嘛，倒不会那么快轮到你，但你昨天在监房里一闹，只好先选用你这张皮了。”

唐肯心知无辜，但也听不懂李惘中何所指，便道：“我是冤枉的，我没有盗饷杀人。就算判罪，也得以国法行之，你们这般算什么？”

李惘中淡淡地道：“来到这里，不谈王法、国法，我说的话就是法。”

唐肯强抑激愤道：“好，我们‘神威镖局’的人没有监守自盗，我们是冤枉的。你还我们个公正。”

李惘中道：“人人都说他自己是冤枉的，一个人杀了人，也会说他因醉酒自卫错手；一个人奸污了人，也说那女子引诱他……银子明明是在你们押解中失掉，不是你们是谁干？！”

唐肯怒道：“北旱砂坝那一役，我们‘神威镖局’四十一人拚死了的有二十七个，这还不是证明！”

李惘中一笑道：“那只是你们分赃不均，闹内哄自相残杀而已！”

唐肯忿然道：“你硬要诬陷我们‘神威镖局’，是什么意思？！”

李惘中道：“意思就是：我要你活你才活，我要你死嘛——”

他用眼睛向场中的血尸瞄了瞄：“你就死定了！”

唐肯道：“好，要定我罪，把我送到衙里审判！”

李惘中也着眼笑道：“我都说了，来到这儿，给你什么罪少爷高兴，用不着审来判去多费事！”

唐肯悲愤地道：“好！而今虎落平阳，大不了杀头罢了，多废话干什么！”

李惘中笑道：“我倒不想砍你的头。”

唐肯一怔，李惘中已接下去道：“我只是想剥你的皮，把你的皮，从发顶到脚趾，整张地，完好地剥出来……你的皮虽然粗糙了一点，但是很有韧性，是块好材料。”

唐肯惊怒中一时没回过意识来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李惘中看了看他，忽然一笑，小心翼翼地把手中那张布缎似的东西扬了起来。

这一扬，足有数丈长数尺宽的是一幅画：这幅画刺绣得十分精美，唐肯瞥过一眼，只见里面绣的是亭台楼阁，豪华排场，像一个什么寿宴珠光宝气的祝贺场面。

唐肯只觉这画一展开，便有一种逼人的气氛，但却不知这画有什么特别。

李惘中笑道：“我是说，我要把你绣成画中人。”

唐肯更不明白。

在檀木椅上的言有信忽然说话了：“公子手上这张绝世奇画，是用皮造的。”

言有义接道：“太老太嫩有疤纹不适用的不计，这幅画已用了三十四张人皮最精美部分接驳的。”

言有信笑道：“你应该觉得高兴，因为你是接下来的一个。”

言有义道：“所以公子不要你砍头，只要你一张皮囊，要是你被剥了皮而能不死，那么活着也无妨。”

唐肯几时听过这种可怖的手段，看到浴血中的老友，喉咙里挤出一声：

“你们——！”

李惘中颌首笑道：“便是。那个姓蓝的原来身上有十七八道伤痕，可用的皮只有数吋，这姓张的好一些，大都能用，就不知你这张皮好不好用？”

唐肯怪叫一声，全身一挣，锁链虽然未脱，但头上木枷居然给他挣裂了。

“巨斧书生”易映溪立即摇头，道：“‘豹子胆’，你也是武林中人，应该要自量力，凭你的武功，我们四个人里哪一个你有办法接上三招五招的？你还是免作无谓挣扎罢！”

唐肯知道易映溪说的是实话。

他曾经设想过自己各种死法：战死、暗杀死、甚至病死、失足跌死、砍头而死，从未想过自己有一天却遭受被剥皮的求生不得、求死不能之苦。

他外号“豹子胆”，自然胆大过人，但眼见地上血肉犹在抽搐的血人，使他无法不感惊惧。

这时，外面忽传来敲门声，一中年锦衣人随即匆匆走了进来，先向李惘中一揖，随后向那个不知名的人一抱拳，道：“聂爷，大老爷有请。”

那姓聂的白头人“哦”了一声，望向李惘中，李惘中对这人倒礼遇有加，礼仪周周地道：“爹想必有急事，聂爷就先去一趟。”

那姓聂的向众人点点头，算是告退，也不见他长身而起，那檀木椅竟离地而起，倒似地面上有一层无形的垫子，这人连人带椅，平平飞了出去，不徐不疾跟着锦衣人背后而去。

李惘中笑道：“聂爷的‘神龙见首’，越练越见火候了，爹爹得此强助，何愁事不成！哈，哈哈！”

李惘中这几句话和一笑，言氏兄弟和易映溪都陪着笑，言有义笑得特别大声，言有信只是轻微嗤地一声，算是笑了，易映溪则笑得很开心似的，不过是隔了一会才展现笑容。

唐肯当然没有心机去留意他们的笑容。

他只是从李惘中说话中，筹想起武林中顶尖高手里一个也是姓聂的厉害人物……对那一个人物，唐肯所知也不多，只知道局主高风亮老爷子提到这个名字，也都跌足叹息，说：“这魔头本在陕西一带扬名立万，而今名震天下，但愿咱们镖局里的人，谁也不要碰见这魔头才好！”

那姓聂的白发人走后，李惘中又望着他笑嘻嘻地道：“剥死人的皮，人一死皮就开始萎缩硬化，不宜刺绣；剥昏迷的人皮，皮肤松弛无力，也不适合下针，所以，只有活剥，人越痛，皮肤就越绷得紧，最适宜这幅绝世佳作……你就……忍痛一下吧。”

唐肯把心一横，决定豁出去拼一拼，死在这些人的手里，也总比眼睁睁被人活剥皮的好。

——要死，也得在自己身上刺他个六七十刀，把皮肤割破，以免人死了身上皮囊还要受人整治！

正在这时，忽听外面的隆阎王叫道：“公子，犯人已经带来了。”

李惘中一扬眉，道：“带上。”

隆阎王答道：“是。”门被推开，一人坐在木轮椅车上，推了进来。

这坐在木轮椅上的汉子，双腿松软无力，下盘虚空摆荡，生得两道浓眉，满腮虬髯，虽就这样坐着，但依然有一股迫人的气势。

唐肯一见此人，喜唤：“关大哥！”

这坐着的残废人正是关飞渡。关飞渡“唔”了一声，满眼血丝目光落处，

瞥见地上的血尸，登时虬髯像刺猬般竖了起来，怒道：“姓李的，到如今你还在干这些伤天害理的事！”

言有信冷笑道：“关飞渡，你今日自身难保，还口出狂言，多管闲事！”

关飞渡道：“言有信，你们枉为武林中人，不知自重，为虎作伥，可恶已极！”

言有信还待说话，李惘中截道：“前日我跟你提的事，你考虑得怎样？”

关飞渡哈哈一笑，道：“我现在双腿已废，报效于你，又有何用？”

李惘中道：“坦白说，以关兄的身手，纵答允为我父子效力，也难保不有变卦，而今……”看了看关飞渡一双废脚：“反而可以更信重关兄。”

关飞渡哈哈笑道：“我断了一双腿子，纵要窝里反，你们也无所畏惧了？”

言有信插口道：“其实这种人，也不希罕，江湖上乐意为大人、公子效忠的没一千也有八百，这人傲岸自大，不如杀掉算了。”

李惘中笑着斜睨关飞渡，道：“关兄，你可听见了？”

关飞渡道：“听见了。”

李惘中道：“要是你再执迷不误，我可不一定再保得住你。”

关飞渡道：“我关某素来就不要人保住才能活下去。”

唐肯挣动铁链，挪近关飞渡身前，大声道：“关大哥我和你一同死。”

没想到关飞渡低声的回了一句话：“小兄弟，能不死时，还是不死的好。”话一说完，双手抓住铁链发力一扯，崩崩数声，唐肯身上所系的铁链竟给他一扯而断！

这一个举动，使得言有信、言有义二人一齐望向李惘中。

李惘中也因关飞渡完全罔顾他颜面而勃然大怒，“杀了！”

李惘中才讲到“杀”字，言氏兄弟一左一右，形如迅雷，飞掠而起，夹击而来，刹那之间，关飞渡所坐那张椅子，像给一种无形的压力澎湃激荡，“蓬”地碎裂成百片千点。

但关飞渡也在这刹那间前离开了木轮椅！

关飞渡双掌一按椅沿，借力飞扑向李惘中。

他离开轮椅不过刹间，整张轮椅已经粉碎。

他的身形在言有信、言有义之间穿闪而去，十指箕张，眼看要扑到李惘中身上，突然，半空精光一闪，一斧迎空劈来！

这一斧威力之猛、速度之快，简直如同电闪，但却毫无声息，关飞渡沉喝一声，双掌一拍，已夹住斧面，两人都同时落了下来。

出手的人当然便是易映溪。

易映溪这一斧，居然被关飞渡双掌夹住，如嵌入巨岩里，挣动不出，心中惊怒，但两人同自半空落地，情势却自不同。

易映溪双足平平落地，立即扎马催力。

关飞渡却吃亏在没有腿。

所以他是平空跌下的。

这一跌只要他一失神，易映溪聚力劈下，足可把关飞渡劈成两半！

但关飞渡去没有跌倒，那是因为唐肯及时奔了过来，关飞渡是平平落在唐肯的肩膊上的。

唐肯在下面大叫道：“关大哥，你不要怕，我扛着你，我扛着你——”接下去他还想讲些什么，但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。

因为在他头上的关飞渡，已经和易映溪交起手来，交手的状况，他是看

不见，但肩上的压力，重得直把他腰脊压断似的。

唐肯咬牙苦撑，忽见易映溪一抬足，向他小腰踢来。

这一脚要是踢个正中，不但自己要身受重伤，只怕连关飞渡也背不住。

可是唐肯却不敢闪躲。

因为他只要移转半步，不知对上面关飞渡交手的情形有什么影响，宁熬着身受重伤，也不要因自己的移动而使关大哥失了一招半着。

没料到的是易映溪那一脚，只踢了一半，便顿住，久久才收了回去。

这之后，易映溪有四次要向他顶膝、出脚，但都中途收回，易映溪每要出招伤他，事后必脚步凌乱了一阵子，几乎把桩不住。

唐肯的武功也很不错，在陕西一带，“神威镖局”可是大大有名的，而“豹子胆”唐肯在镖局里，也算是一员悍将，他的“少林神拳”底子极好，三十六路“锋头刀法”也使得出神入化，但这都比不上他的见识好。

唐肯立时可以判断得出来：易映溪与关飞渡的交手中，易映溪取关大哥不下，数度要先伤了自己，来逼使关大哥失去了下盘的依靠，但关大哥却以双手的攻势逼使易映溪数次攻至一半，便自动放弃。

——这样看来，关大哥是占了上风。

唐肯这样想着的时候，便向上望去，他一望，把他吓了一大跳。

头上全是斧光。

甚至斧头已贴着他的头皮，逼近他的鼻子，在上空回来施去，银光熠熠，煞是惊人！

唐肯这一看，惊出了一身冷汗。马上低下头来，再也不敢往上看。

——如此说来，占上风的倒反是易映溪了？！

唐肯刚想到这一点的时候，突然之间，易映溪倒后退了八步，脚步踉跄。

唐肯心略一宽，又往上一望，却见适才的斧光，反而大盛，风雷之声震起，形成银芒灿目！

唐肯这才知道，关飞渡早已劈手夺得易映溪手中巨斧，正在应付着言氏兄弟的盘空攻袭！

第四章 断 臂

突然之间，“嗖”地一声，巨斧飞出！

易映溪一纵身，半空接住巨斧！

巨斧原本是在关飞渡手上的，现脱手飞出，显然是非言氏兄弟之敌。

——看来，言氏兄弟的武功还要在易映溪之上！

唐肯心中大感震栗：他一直以为易映溪的武功会在言氏兄弟之上，而今见此情境，知道言氏兄弟更难应付，不禁耽心起来。

只闻关飞渡一声浩叹：“要是我的腿还能动，你们一样讨不了好。”

言氏兄弟还未开口，李惘中已道：“幸好言氏昆仲向我进言，要是留意你双腿也许还真留不住。”

突然之间，屋顶上“轰”地一声，跟着“呼，呼”疾响，灰尘瓦砾，大片落下，唐肯被一些尘埃弄入了眼睛，一时睁不开来，也不知发生什么事。

只听有人大声呼道：“关大哥，我们来救你！”跟着便是激烈的搏斗声响。

唐肯只觉自己肩上一阵震荡，再便勉力承受，再睁开眼时，只见言有义嘴角溢血，扶在白色的墙边，血像花河一般溅开了。

唐肯忽觉肩上的人一阵摇晃，正想发问，忽见自己头上也有一些腥湿的液体淌落，唐肯一看，原来是血。

唐肯骇问：“关大哥——”

关飞渡沉声喝：“追李惘中——语音中断，似肺部突然抽紧一样。

“砰”地一声，唐肯瞥见一个穿密扣劲装的汉子，浴血倒地。手中的刀也跌在一旁。

关飞渡断喝一声：“快！”

李惘中这时已从床上站起，易映溪神色苍白，一面发出尖啸，一面挥动银斧，又一名劲勇的汉子给他劈倒！

唐肯再理不得，举步向李惘中处发力狂奔——

“虎”地一声，易映溪一斧横劈而至！

唐肯正要闭目不敢看，勇奋前冲，忽觉膊上一沉，然后一轻，关飞渡已越过易映溪头上，飞扑李惘中！

易映溪登时顾不得斩杀唐肯，斧锋一翻，倒割而上，唐肯清楚地瞧见斧面上喷溅出一蓬血花，在关飞渡的腹腔飞割而过！

可是关飞渡也到了李惘中身前。

李惘中“铮”地拔剑，关飞渡一掌击落他的剑，一手抓住他的咽喉，关飞渡落地时，把李惘中也一起扯倒。

两人才倒地，一人已然扑至，便是言有信。

言有信虽已赶到；但却不敢出手。

因为李惘中已落到关飞渡手中。

唐肯几乎不敢置信，李惘中的武功竟如此低微，一招之内，便被身负重伤而且残废的关飞渡擒住。

言有信后面，紧跟着三名汉子，一个挥动流星锤，一个手持月牙铲，另一个拿齿锯刀，一起向言有信背后递刺出去！

言有信霍然回身，也不见他怎么动手，已把一人踢飞，夺下月牙铲，架住齿锯刀，关飞渡倏地一声大喝：“住手！”

言有信丢下月牙铲，退到一旁。

这时言有义和易映溪已一前一后，包抄关飞渡，虎视眈眈，却不敢动手。

关飞渡道：“你们再动手——”声音一噎，显然内外伤一齐发作，痛楚非常，“我就杀了他！”说着手上一用力，那李惘中早已脸白如纸，这一捏，却使他胀红了脸。

言氏兄弟和易映溪相觑一眼，谁也不敢妄动。

李惘中却也倔强，嘶声道：“你们快进来杀了他，别管我！”

关飞渡怒叱：“你不怕死？！”

李惘中傲慢地道：“谅你也不敢杀我！”关飞渡抓住他脖子的手又一紧，李惘中闷哼一声，依然呛着说：“你杀了我，天涯海角，都逃不掉！普天下的捕快，也不会放过你！”

关飞渡另一手捂住胸膛，怒笑道：“我就杀你看看！”

言氏兄弟一齐急叫道：“关老大，且慢动手！”易映溪也情急地道：“有话好话，有话好说！”

关飞渡脸色转了转，看了看唐肯，又望了望在房里殷切盼待的三名汉子，长吸一口气，道：“不杀他，可以，让我们走！”

易映溪脸一立即现出为难之色，言有信却立即道：“放你们走可以，但要先放了公子。”

李惘中嘶声道：“别让这些王八羔子走——”

关飞渡手上又紧了一紧，李惘中的声音立时哽住了，关飞渡斩钉截铁地道：“不可以，他要跟我们一道走，待到了安全所在，才放他回来。”

言有信脸上露出了迟疑之色，言有义接道：“关……关大哥，您可不能言而无信啊！”

关飞渡冷哼一声，道：“我可不是言氏兄弟，我说过的话，几时有不算数的？！”

言有信、言有义一起异口同声的说：“是，是，江湖上的弟兄，那个不说关大哥一言九鼎，生死无悔的！”

易映溪立刻现出不同意之色，望向言氏兄弟，踌躇地道：“可是——”

言有信沉声道：“易兄，救公子要紧。”

言有义也道：“关大哥说话一向算数。”

易映溪只有把要说的话吞回肚里，李大公子的命万一有了个什么差错，这是二十个易映溪都担待不起的事。

那三个在房里的汉子，本来脸色都一直绷紧着，现在才较宽松下来，其中两人去察看已经倒地的两个同伴，剩下拿齿锯刀的大汉兴奋地道：“关大哥，我们走！”

关飞渡道：“我已叫你们不要来了，你们就是不听话！”

拿锯齿刀的大汉道：“不仅我们来，丁姐姐也来了。”

关飞渡忽然间神色变得牵置、苦涩，交织成一片，唐肯自见到他开始，直到带伤出手制住李惘中，脸色都从来没这么难看过。

关飞渡脸色虽然难看，但眼睛却似烛苗般点亮了起来。

唐肯见过这样子的神情。那是他局子里的小跟班“小弹弓”恋爱上了局主的掌上明珠高晓心的时候，便有这种患得患失的神情。

他做梦也没想到英雄豪勇的关飞渡关大哥，也会现出这样的神情。

言有信、言有义见关飞渡脸色数变，生怕关飞渡杀人，各趋前一步，只